立法會 CB(4)178/12-13(67)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To: panel_itb@legco.gov.hk

From: LO Man Wai

Date: 11/20/2012 04:43PM

Subject: 【提交公眾人士意見書】有關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停止廣播的事宜

必須徹查 DBC 事件

●羅民威

基督教《時代論壇》總編輯

DBC2 台《恩典時刻·時代論壇》主持

從一個信仰節目主持的角度看來,香港數碼廣播電台(DBC)的停播, 絕對是本地數碼廣播的大倒退,也是香港社會的損失。可是有關當局對事 件的反應至今均非常被動和消極,毫無主動扭轉事態發展之意,令人感到 非常失望和遺憾。

我認為,作為推動數碼廣播的特區政府,特別是主事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絕對有角色與責任:一、斡旋今次事件,協調股東爭拗,使電台最終按原訂計劃獲得注資,恢復廣播;二、無論斡旋成敗與否,均須徹查事件,特別是事件是否涉及「中聯辦因素」的政治干預。否則特區政府便有對 DBC 倒閉「樂觀其成」之嫌;而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施亦會岌岌可危,特區政府難辭其咎。

除了特區政府,立法會亦有責任成立可動用特權的委員會徹查事件。

DBC 善用數碼廣播的優點

與昔日 AM 和 FM 的模擬廣播制式相比,數碼廣播可容納的頻道數量大幅增加。若然這種技術優勢能給公民社會造就多元發聲的機會,對於社群本身和社群之間的溝通和了解,肯定有利。當然,促成這種發展的,並不單靠技術,電台主事人的意願也很重要,而 DBC 起碼能做到這一點。他們開放了一整條頻道(數碼大同台)給本地不同少數族裔製作直播節目,連一些少數族裔店舖也成為數碼收音機的連鎖銷售點。此外,像《恩典時刻》這種一星期五晚天天直播的基督教節目,環顧本地電台,亦只有在 DBC 出現。

對於教會群體而言,能有多一個渠道傳福音,當然是好事,但電台的功效還遠不止於此。透過大氣電波所造成的社群連繫,對日趨蓬勃的公民社會肯定帶來正面的整合力量;而宗教團體作為公民社會的一份子,亦能均霑此等連繫效應。例如在逢星期四晚的《恩典時刻》是以基督教音樂為主題。節目開播了三個多月,不少新晉的基督徒歌手,以至海外的華人基督徒樂隊,都有在這裡分享過作品。須知近年本地基督教音樂雖然人才濟濟,卻常常各自埋首事奉。此外,本地基督教堂會的文化與本地社會其實一樣的多元,本地堂會各自設立敬拜隊以至創作新歌的也日多,但獨立福音詩歌作者的創作要在堂會間廣泛流傳,卻愈見困難。一個使用大氣電波

的電台,就正好打破了多元生態裡的隔閡,使社群交流更為健康。

在海外,個別社群成立電台並不罕見,香港在這方面其實很落後。對於多元的香港社會,能有一個這樣的平台給不同社群發聲,造就互相了解的機會,DBC 肯定有不可抹煞的功勞。DBC 停播了,對香港社會沒半點好處,更使社會少了一個言論自由的空間。而言論自由跟宗教自由,從來就密不可分。

「中聯辦因素」必須徹查

另一方面, DBC 停播事件, 敲響了香港言論自由的喪鐘。按現時公開 披露的資料, 一小撮股東將電台推向夭折, 包裝成商業糾紛, 原因並非為 了聽眾利益, 而是為了中聯辦是否高興。這實在令人感到憤怒。

內地和香港之間的差異,原本就是一國兩制的活力所在。中聯辦即使 對香港一些輿論另有意見,也非難以理解,所需要的是港人不亢不卑的表 達、有理有節的堅持,站穩價值立場。然而若媒體擁有人因為一己利益, 擔心中聯辦不高興而要處處封殺,社會輿論就會因為媒體揣摩上意而噤若 寒蟬,習非成是,異見無從表達,香港社會以至特區政府無法透過思考異 見而自我糾正,原本的活力就變成張力甚至破壞力,絕非香港之福,也非 中國之福。說到底,若要干預香港內部事務,破壞一國兩制,並不需要向 每個機構機關派駐中央人員,只需人人揣摩上意,便已經水到渠成。特區 政府和立法會若能徹查 DBC 事件,肯定有助將上述這股威脅言論自由的歪風撥亂反正。

捍衛香港社會的核心價值,捍衛「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 在香港得以貫徹落實,特區政府和立法會肯定是責無旁貸的。倘若特區政 府和立法會在面對明顯政治干預的表面證據下,仍然拒絕徹查 DBC 事件, 還 DBC 聽眾一個選擇,還 DBC 一個公道,我相信問題不單是 DBC 聽眾失 去一個心愛的電台,不單是 DBC「死得不明不白」,而是標誌著特區政府和 立法會任由香港核心價值自內丕變;最後一國兩制名存實亡,公義失蹤, 為期不遠,特區政府和立法會亦會(起碼)背負幫兇的罪名。

(本意見書提交予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祕書處,作為 2012 年 11 月 24 日委員會特別會議討論「有關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停止廣播服務的事宜」之公眾人士意見。)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